

证券代码：600277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代码：163692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债券简称：20 亿利 01  
债券简称：20 亿利 02

公告编号：2022-045

##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涉嫌违规减持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简称“《工作函》”，上证公函[2022]0694 号），要求公司及控股股东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利集团”）对减持公司股份事项进行回复，现对《工作函》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 控股股东亿利集团涉嫌违规减持，未按规定履行预先披露义务，事后未提供减持相关诉讼或执行文书。公司及控股股东应当自查前期有无收到相关执行文书，尽快核实涉诉情况，及时提供相关文书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回复】：

本次被动减持前，公司及亿利集团未收到关于本次被动减持事项的执行文书。亿利集团自查获悉该被动减持系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法院”）执行司法减持，因未收到法院相关司法执行文书，为避免信息披露不及时给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不利影响，亿利集团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将该事项告知公司予以信息披露。

亿利集团经与法院反复沟通，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收到法院寄达的执行通知，该通知出具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3 日。根据法院执行通知，法院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与亿利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仲裁执行一案，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通过委托亿利集团开户证券公司对亿利集团所持公司 3,056,907 股股票进行变卖，变卖所得价款人民币 15,393,307.53 元。

二、 控股股东亿利集团应当梳理近三年未执行完毕的相关诉讼情况，自查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出现的违规减持，核实上述情况对公司的影响，包括但不限

于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公司是否负有潜在承债义务等，并及时披露，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截至目前，亿利集团持有公司 134,94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7.90%，累计质押 134,940 万股，系亿利集团及下属企业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融资时提供增信担保，且部分担保同时提供土地、房产等抵押担保。亿利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均处于质押状态，质押登记方式为场外质押。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执行工作中进一步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的意见》，“在执行程序中，为实现本案债权，人民法院可以在质押债权和本案债权额范围内对相应数量的股票采取强制变价措施，并在优先实现质押债权后清偿本案债务。”法院处置已质押股票时应优先保障质押债权的实现。

经自查亿利集团近三年未执行完毕的相关诉讼，截至目前尚未发现其他可能出现的违规减持事项。亿利集团将积极督促下属企业与诉讼方进行沟通协调，尽快就诉讼事项达成和解，化解风险。亿利集团目前经营运作正常，偿债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未发生可能导致所质押的公司股份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或影响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性或导致其不能偿付到期有息负债的重大不利事件，不影响亿利集团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三、请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股东严格按照《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本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依法依规实施股份减持事项，关注核实股东权益变动信息，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亿利集团后续将积极关注可能涉及持股权益变动事项，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实施减持。亿利集团、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高度重视《工作函》要求，认真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4日